

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公 开 招 标 文 件



公开 公平 公正

项 目 名 称：河南信息科技学院筹建处

图形图像处理实验室、数据库设计实验室项目

采 购 人：河南信息科技学院筹建处

采购代理机构：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4 年 3 月 12 日

目 录

专 用 部 分

第一章 投标邀请

第二章 招标项目内容及要求

第三章 评分办法及评分标准

第四章 拟签订合同文本

通 用 部 分

第五章 投标人须知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的基本要素

专 用 部 分

第一章 投标邀请

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受河南信息科技学院筹建处委托，对河南信息科技学院筹建处图形图像处理实验室、数据库设计实验室项目进行公开招标。现邀请潜在投标人按照招标文件要求制作投标文件前来投标。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鹤财招标采购-2024-22

2、项目名称：河南信息科技学院筹建处图形图像处理实验室、数据库设计实验室项目

3、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4、采购预算：235.94 万元

A 包：130.14 万元

B 包：105.8 万元

5、采购需求：

A 包：高配图形处理终端、机房管理软件等；

B 包：信息处理终端、机房管理软件等。

具体数量、要求等详见招标文件。

5.1 核心产品：A 包：高配图形处理终端

B 包：信息处理终端

5.2 质保期等详见招标文件

6、合同履行期限：详见招标文件

7、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满足的资格要求：无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未被列入“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的供应商，未被列入“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

(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

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3)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供应商，不得再参加该采购项目的其他采购活动。

三、获取招标文件

1.时间：2024 年 3 月 12 日至 2024 年 3 月 19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潜在供应商凭本企业 CA 数字证书，请在有效时间内登录“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https://ggzy.hebi.gov.cn/>）自行下载招标文件、答疑文件及其他资料。

3. 方式：潜在供应商凭本企业 CA 数字证书，请在有效时间内登录“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https://ggzy.hebi.gov.cn/>）自行下载招标文件、答疑文件及其他资料。

售价：招标文件不收费。

四、投标截止时间及地点

1. 时间：2024 年 4 月 2 日 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潜在投标人应在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通过鹤壁市政府采购电子交易系统上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

五、开标时间及地点

1.时间：2024 年 4 月 2 日 9 点 00 分（北京时间）

2.地点：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不见面开标大厅—采购 2.0，供应商自行选择任意地点参加远程开标。所有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进行在线签到，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鹤壁市政府采购网、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上发布。

招标公告期限为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特别提醒：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系统已启用“河南省市场主体库 CA 互认助手”（简称“新版 CA 驱动”），目前“新版 CA 驱动”支持北京 CA、华测 CA、深圳 CA 三家数字证书互认，持有以上三家 CA 公司数字证书均可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平

台使用。如需办理，请登录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查阅相关通知公告。

1.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全部通过网上下载招标文件、制作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加密投标文件、远程解密投标文件、评标等相关事宜。

2. 潜在投标人首次网上报名前需办理 CA 数字证书，在 “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点击 “交易主体注册” 完成企业注册，具体操作程序请参考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服务指南” 中操作手册及视频的相关说明。

3. 潜在投标人须登录 “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领取招标文件。

4. 登录 “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网站，点击 “服务指南” 中文档及工具下载，下载制作投标软件，制作所投标段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流程详见招标文件有关要求。

5. 请投标人根据自身互联网网速和稳定性、网络及系统平台可能存在的非正常情况等多种因素，尽量提前上传电子投标文件，并确保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上传成功。

6. 本项目采用 “远程开标” 开标方式，投标人无需到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招标人或代理机构和所有投标人应当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不见面开标大厅—采购 2.0 (<https://ggfw.ggzy.hebi.gov.cn/bidweb/>) 进行在线签到，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远程开标的具体事宜请查阅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 “服务指南” 专区的相关说明。

7. 响应供应商有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意向的，请登录鹤壁市政府采购网进行供应商融资意向登记，或者在通知公告栏目中获取融资渠道和联系方式。

8. 对于《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鹤壁市政府采购网》、《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采购公告页面和交易平台内出现的包号和包名称，投标文件中无需体现。项目名称、项目编号、项目是否分包以招标文件为准。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 称：河南信息科技学院筹建处

地 址：淇水关路河南信息科技学院筹建处 3-D 楼

联系人：韩老师

联系方式：18103927956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 称：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地 址：鹤壁市淇滨区淇滨大道 258 号智慧鹤壁 3 楼

联系人：牛女士

联系方式：0392-3362013

3.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韩老师

牛女士

电 话： 18103927956

0392-3362013

第二章 招标项目内容及要求

一、项目内容及技术要求

A 包

序号	设备名称 (采购标的)	技术参数	单位 数量
1	高配图形处理终端	1. 主板：不低于 Intel Q670 系列企业级高端芯片组 ★2. CPU：不低于 Intel 酷睿 I9-13900（二十四核、2GHz 基频，动态睿频 5.6GHz、36M 缓存）（提供技术证明材料） 3. 内存：≥32G DDR5 4800mhz，不少于 4 个内存插槽，系统最大支持 128GB；数据传输率最高达 4400 MT/s 4. 硬盘：≥512G M.2 PCIe NVMe 固态硬盘，支持 RAID 5. 显卡：≥6GB GDDR6 独立显卡，≥3 个 DP，≥1 个 HDMI 视频接口 6. 声卡：集成声卡 7. 机箱：≥16 升标准机箱 8. 电源：≥550 W 内置电源适配器，效率高达 92% ★9. 显示器：与主机同品牌，≥23.8"宽屏 16:9 LED 背光 VA 液晶显示器，≥1920x1080,VGA、HDMI 1.4 接口,HDMI 线缆,不低于 250 nits,3000:1, 5ms, 75Hz, 可视角度≥水平 178 度/垂直 178 度, EPEAT/TCO/Energy STAR/TUV 原厂预置优化显示器模块（提供技术证明材料） 10. 接口：≥11 个 USB 接口，其中后置≥6 个原生 USB 接口，要求 USB 数据接口输出电流范围 500Ma-1500mA 11. 主板插槽≥ 1 个 M.2 2230 插槽；≥2 个 M.2 2280 插槽；≥2 个 PCIe 3 x1 插槽；≥1 个 PCIe 4 x16 插槽；≥1 个 PCIe 3 x16 插槽 12. 标准键盘 13. 操作系统 预装 Windows 正版操作系统 14. 服务：所有配置须为出厂标配，可通过 400 官方电话查询配置和保修期限	98 台
2	机房管理软件	1. 所有的计算机终端互连组建局域网环境，支持集中统一管理。 ★2. 支持 B/S 管理架构，可通过移动设备通过网页方式对机房进行远程管理，包括远程开关机、时间同步、系统切换、消息广播等操作(提供功能界面截图) 3. 支持所有计算机多硬盘、分区的统一部署和保护还原。 4. 支持电脑本地硬盘操作系统（xp\win7\win8\win10\linux）的立即还原和还原点瞬间创建。 5. 支持硬盘剩余空间智能调配，满足多系统时硬盘容量不足的问题。	98 套

		6. 支持系统引导选单的开启与禁用，实现对当前不使用的系统进行屏蔽。 7. 支持包括 sqlserver 等服务器版软件以及 MATLAB、UG、PhotoShop、3DsMax、AutoCad、Maya2010 以上等大型软件的稳定运行。 ★8. 支持学期课表的编辑，可设置学期开始和结束时间，按学期课表时间自动启动相应的操作系统，支持操作系统拖拽式导入学期课表。（提供功能界面截图） 9. 机房局域网管理支持按需和完全部署两种方式向任意计算机交付数据，均采用动态、实时、增量的原则，可以实现只部署系统分区或者数据分区。 10. 能够针对学生软件使用、上网操作进行记录，并支持按照应用、访问网址进行查询。 11. 机房内单台计算机不依赖网络和服务端可自我还原，支持分区每次、每天、每周、每月、手动等多种还原方式。 12. 支持硬盘数据及时还原、定时还原、操作系统 IP 绑定和自动分配，可针对不同的教学应用状态创建多还原点/锁定还原点/删除还原点，还原点之间相互不依赖、自动还原。 13. 支持对 3DMAX、CAD 等图形设计、工程设计类软件的统一注册，无需手动逐台激活。 ★14. 支持流量限制策略，能够设定上行流量、下行流量，并设置生效时间区间，能够精确到秒，支持按天执行、按周执行、按月执行根据不同的时间节点自动限定终端机不同的网络上行和下行流量。（提供功能界面截图） 15. 支持网络限制策略，能够设定禁用外网或禁用全部网络，并支持设置例外，例外类型包括 ip 地址、网址、端口，并设置生效时间区间，能够精确到秒，支持按天执行、按周执行、按月执行。 16. 能够针对学生软件使用、上网操作进行记录，并支持按照应用、访问网址进行查询，能够根据时间段进行搜索，搜索时间精确到秒，针对上网操作，能够展示网址及网站标题信息，支持表格导出。 17. 为保证系统兼容性和稳定性，要求所有功能为同一产品，不允许多种产品拼凑而成。	
3	教学管理软件	★1. 支持教师机与学生机互换。当教师机故障时，找任一学生机插入加密狗就可以自动切换为教师机，无需重新安装程序，提高上课效率。（提供功能界面截图） 2. 教师将本地视频文件广播给学生，支持添加多个视频文件到播放列表中，支持暂停、播放下一个、播放上一个、停止、清除播放列表操作。后登录的学生机可自动进入影音广播，为提高教学效率，在执行影音广播的同时，学生端的键盘和鼠标被锁定。 3. 教师可远程关闭指定学生机上正在运行的应用程序。 4. 教师端可以通过摄像头将教师的影像和语音实时发送到学生端，实现远程实时影像语音教学。 5. 教师对学生电子点名，如果是高校学生可以自定义院系、专业、班级等单位类别，如果是普教学生可以直接选择几年级几班。 6. 教师指定的学生暂时代替教师进行教学示范，老师在学生演示过程中可以控制被演示学生的机器。 7. 教师可选定一个学生操作本机或操作教师机进行教学演示，	2 套

		并将该学生演示的画面转播给每一个学生，被广播的学生将全屏接收演示学生的画面 8. 教师机可以将本机的操作过程、讲解录制为一个文件，供教师反复使用，以后通过屏幕回放功能进行回放。 9. 教师机可以将屏幕录制的文件进行回放，回放的内容可以通过屏幕广播给学生。 10. 教师可以对单一、部分、全体学生执行黑屏，并锁定其键盘、鼠标，禁止其进行任何操作。 11. 教师机可以连续监看所选学生机屏幕。每屏可监视多个学生，可设置每屏学生机的数量以及学生机屏幕轮循的时间间隔。 12. 教师将本地的语音文件广播给其他学生，学生可在一边收听语音的同时一边操作本机进行学习。	
4	智慧黑板	一、显示及触控参数要求： 1. 屏幕采用 98 英寸 UHD 超高清液晶屏，显示比例 16:9，具备防眩光效果，可视角度$\geq 178^{\circ}$； 2. 智慧黑板液晶屏显示部分屏幕贴合方式采用全贴合工艺，减少显示面板与玻璃间的偏光、散射，画面显示更加清晰通透、可视角度更广； 3. 屏幕图像分辨率达$\geq 3840*2160$； 4. 屏幕色彩覆盖率不低于 120%，屏幕最高灰阶 256 灰阶； ★5. 整机在 Windows 与 Android 系统下均支持不少于 20 点同时触控及书写，触控书写延迟$<20\text{ms}$；（提供 CNAS 认可的检测机构出具的检测报告） 6. 智慧黑板表面玻璃厚度小于 4mm，硬度不低于莫氏 7 级； 二、嵌入式系统参数要求： 7. 内置嵌入式安卓系统版本不低于 11.0，内存$\geq 2\text{GB}$，存储空间$\geq 8\text{GB}$； 8. 整机在任意通道下通过手势识别调出板擦工具擦除批注内容； 9. 通过多指抓取屏幕任意位置可调出多任务处理窗口，并对正在运行的应用进行浏览、快速切换或结束进程； 10. 能对 TV 多媒体 USB 所读取到的文件进行自动归类，可快速分类查找文档、板书、图片、音视频，检索后可直接在界面中打开； 11. 在同一局域网环境下，支持通过移动端扫描二维码的方式实现整机文件共享及板书内容共享； 三、内置终端参数： 12. 采用抽拉内置式模块化终端，采用 Intel 通用 OPS 标准 80pin 接口，PC 模块可插入整机，可实现无单独接线的插拔； 13. 内置终端 CPU 不低于 Intel 第 11 代 i5 或以上配置；内存：$\geq 8\text{G}$ DDR4 或以上配置；硬盘：$\geq 256\text{G}$ 固态硬盘或以上配置，具备≥ 2个 USB3.0 接口； 四、整机要求： 1. 整机采用三拼接平面一体化设计，无推拉式结构及外露连接线，外观简洁；整机外观尺寸：宽$\geq 4800\text{mm}$，高$\geq 1300\text{mm}$； 2. 为方便教师使用，常用按键均为前置设计，且具备终端还原物理按键，不需专业人员即可轻松解决终端系统故障； 3. 整机内置 2.1 声道扬声器，前置 15W 中高音扬声器 2 个，后置 20W 低音扬声器 1 个，可单独对高音、低音、平衡音进行调整，谐振频率低于 300Hz； 4. 智慧黑板具有物理防蓝光功能，符合 GB 40070-2021 视力防护标准，蓝光危害为 RGO 豁免级；	2 套

	5. 为方便用户售后维修,前置接口面板和前置按键面板具备隐藏式前拆式结构; 6. 设备支持录屏及简易录播功能,可将屏幕中显示的课件、音频内容与老师人声同时录制; 7. 为方便不同身高的老师课堂使用,可通过不少于 3 种方式实现屏幕显示窗口下移,方便快捷,并可进行触控批注; 8. 具备≥ 1路 VGA;≥ 1路 Audio;1路 HDMI2.0;≥ 1路 Android USB;≥ 1路 RS232;≥ 1路 RJ45 接口; 9. 为充分满足用户实际使用需求,前置面板需具有以下输入接口:不少于 1 路标准 HDMI 接口、2 路双通道 USB3.0 接口及 1 路 USB 全功能 Type-C 接口; 10. 整机支持悬浮菜单、Android 白板、windows 白板、演示助手等工具下所有书写笔可实现相互联动;且在任意系统下批注状态下,均可实现统一手势擦除,能够根据手与屏幕的接触面积自动调整板擦工具的大小; 11. 智慧黑板须整机符合 GB21520-2015 的能源效率等级 1 级要求。 五、教学专属系统: 1. 提供符合教师授课场景的教学桌面教学系统:将教师授课常用应用放至主页,单击即可打开应用,方便教师快捷调用软件; 2. 开机进入教学桌面,教师可按照自己使用习惯,更换常用软件、背景,形成教师的定制化桌面。可通过登录账户,在其他设备上同步展示教师定制化教学桌面; 3. U 盘插入时,无需额外操作自动弹出 U 盘文件夹,方便教师直接选取 U 盘中内容; 4. 支持手势操作,左右滑动方便教师快速切换主页、应用页及 Windows 桌面,下滑屏幕下移,方便教师点击大屏上方功能按钮,上滑调起系统设置,方便教师快捷设置系统; 5. 支持三种(账号、扫码、U 盘-key)登录方式,支持应用登录联动功能,教师登录系统后打开其他应用,可进行快捷登录,无需再次输入账户密码; 6. 支持在任意界面下,通过前置物理按键返回教学桌面;同时支持一键调出多任务窗口,将所有运行中应用进行展示,方便教师快速切换应用; 7. 应用页分类显示应用,分为课件制作、教学工具、数字资源等,方便教师快速找到相应应用。 六、多媒体教学应用系统: 1. 支持三种登录方式;账号密码直接登录,手机验证码快捷登录、微信扫码登录;还支持免登录打开本地课件; 2. 可根据自身使用需求对已经创建好的课件进行修改或删除,删除后的课件可自行存放到回收站,默认情况下保存 30 天,30 天后可自动清除,已经删除后的课件,可进行恢复或清除;回收站内的课件支持单个课件,或者全部课件一键清除; 3. 具有教育云平台,支持云端备课,教师可直接登陆云平台进行备课及课件下载使用,教师注册即可获得不少于 100GB 的云盘容量,无需用户通过完成特定任务才能获取,方便教师使用; 4. 提供预置的高质量课件素材,允许老师在网页端、移动端、终端进行内容的选择与组合,快速生成课件并浏览。所有制作的课件均实时保存至云端,老师只需登录即可查看; 5. 可自定义创建交互式动态课件,提供相应的教学画板工具。通过拖动或输入的方式改变对象的参数数值,相应的图像和函数随数值的变化而发生变化。调节缩放坐标轴,图像生成后可重新编辑。画板工具支持通过指令快速绘制平面图形、立体图形和函数图像; 6. 支持绘制任意平面图形、任意几何图形、任意 3D 动态课件等,并可将绘制的函数图像一键导出为图片,插入课件中;	
--	---	--

		7. 插入表格，表格支持设置行列数，在表格上可以进行行列的添加、删除、合并和拆分； 8. 可将自己的课件发布到校本空间，同校的老师都能在校本空间中查看和保存该课件；支持移动端、终端播放和保存校本空间里的课件；校本空间里的课件会随着老师课件的更新实时同步； 9. 支持课堂评价以勋章的形式，始终悬浮在页面右下角。支持对全班、单个或多个学生进行评价，评价结果可撤回； 10. 老师可通过移动端、PC 端及网页端对学生进行行为评价打分，可显示班级得分前列的学生信息，界面、评价项、学生头像均采用卡通化方式，软件支持随机抽选学生进行评价。 七、教学媒体中心： 提供课堂专属的影音播放平台，软件至少包含产品教程、云课堂、TV 电视、我的资源等功能模块； 1. 支持一键查看交互设备使用教程，视频教程不少于 200 个，包含终端使用技巧、软件使用、学科应用等内容，便于用户快速掌握交互设备的使用技巧； 2. 云课堂在线直播：提供直播观看入口，输入数字直播码即可观看，可观看专递课堂直播、录课助手直播，支持多路径直播观看统一； 3. 支持播放德育、美育、科普等各大频道的网络电台频道资源，无需下载视频播放 APP，在线即可播放 CCTV 官网所有频道，频道可自定义添加，自由切换，也可在后台对频道进行统一创建、发布和删除，也可指定频道的轮播图和展示数量； 4. 支持扫码登录即可享有专属资源空间，教师可根据需求自行添加课程资源，频道资源、课件资源皆支持，资源需以链接方式添加。 八、多屏互动软件系统： 1. 支持手机端、终端与交互显示设备无线投屏，可将笔记本终端、手机、平板等移动终端文件传至交互显示设备，方便教师在接收端打开并操作文件； 2. 手机端向交互显示设备扫码连接时自动与交互显示设备网络匹配； 3. 手机端在移动授课时，浏览网页、播放在线音视频等不消耗手机网络流量； 4. 支持多张图片、音视频等影像上传，可对上传图片进行裁剪、旋转双向批注/擦除功能； 5. 支持 Android、iOS、Windows 系统的投屏画面，可支持不少于 6 个终端设备同时投屏，并自动分屏排布，可将任意一路画面全屏播放，并支持所投视频音频同时播放；支持多手机同时连接交互显示设备，可设置指定设备为主控设备。	
5	教室 音响 系统	数字无线功放 1. 具备 Ra-232 接口，扩展功能、连接终端、中控等其它周边设备控制功放机音量大小； 2. 前面板有终端、投影机锁定、静音工作显示，工作参数调节 LED 数字显示屏； 3. 终端、投影机、一体机音频信号输入功能； 4. ≥ 1 组线路音频输出、≥ 2 路 6.5mm 话筒输入接口自带电源具有为话筒供电的音频功率放大器； 5. 专业 8 芯外置设备接口扩展功能； 6. 输出功率：$\geq 2 \times 200W$； 7. 无信号输入时自动静音。 数字接收器 1. 专业 8 芯线与主机连接工作； 2. 采用内置红外线传感接收器，与话筒近距离红外对频连接工	2 套

		作, 红外光信号传输不串频具备有红外线传输教学扩音系统专利证书、不穿透墙壁、抗干扰性强; 3. 2.4G 距离接收器与话筒自动选频对接≤ 3 秒、自动搜索话筒信号进行锁频、不串频; ★4. 内置蓝牙接收模块, 在应用市场下载原厂授权 APP 注册后与手机蓝牙连接, 可即将手机当无线麦克风使用, 实现无线手麦功能, 无线播放手机存储的音频文件, 蓝牙连接有密码设置。(提供功能截图) 数字无线话筒 1. 无线麦克风≥ 200 套同时使用不串频、抗干扰性强, 稳定性高, 动态范围大, 可任意改变频率等; 2. 频率 550MHz~900MHz, 高效传输, 频带宽、大大的减少串频, 可接受较弱信号, 静音控制功能。 4. 专业音箱 1. 二单元全频音箱, ≈ 5 寸低音单元、≈ 3 寸高音单元; 2. 功率: 50W-100W。 要求: 数字无线功放、数字接收器、数字无线话筒、专业音箱为同一品牌。	
6	教师桌椅	1. 尺寸: 1400*600*750mm; 2. 基材: 中密度纤维板握钉力强, 刨花板吸水膨胀率低, 游离甲醛含量达 E1 标准; 3. 面材: E1 级三聚氰胺板、防火板贴面, 阻燃、防污、耐冲击、耐刮损、耐磨性强, 无异味, 符合 GB/T15102-2017《浸渍胶膜纸面纤维板》和刨花板检测 GB 18580-2017《室内装饰装修材料》人造板及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标准; 4. 封边: PVC 硬封边, 颜色均匀; 5. 配件: 表面电镀层耐磨损率高, 锌合金偏心件, 安装牢固, 不易松动, 三合一连接件符合 GB/T28203-2011《家具用连接件技术要求及试验方法》; 6. 高靠背(靠背 65CM 以上)弓架椅、电镀扶手、纳米网丝面料。	2 套
7	学生桌	1. 尺寸: 1600*600*750 双人位带屏风桌; 2. 桌面采用厚度 25mm 实木颗粒板材, 三聚氰胺贴面, 不易变形; 3. 采用 pvc 胶粘封边条, 全自动大型封边机封边处理; 4. 立柱用加厚 40*40mm 冷轧钢管, 后侧放主机箱, 机箱侧 0.5 毫米网片, 设计有透气孔防止机箱过热, 机箱背部设计有横杆防止机箱后推移出机箱, 机箱位置带门具有防盗性, 后背位置设计有拉杆使桌子更加牢固, 下身铁架表面是经过磷化除锈除油处理. 静电吸塑高温凝固化上色, 桌脚为耐磨尼龙脚垫; 5. 后置机箱桌子带门带锁具有良好防盗安全性; 6. 屏风高度 200Mm 厚度 15mm。	96 人位
8	学生凳子	凳子用圆面凳子, 高≈ 45cm, 钢制结构凳子, 凳子腿为钢制, 凳子面与桌子台面颜色板材一样。	96 个
9	路由器	1. 设备支持三层千兆路由 WAN 口, 电口数量≥ 2 且光口数量≥ 1。 2. 设备支持二层千兆以太 LAN 口 (电口) 数量≥ 4 个。 3. 设备转发性能≥ 1Mpps。 4. 支持热插拔冗余电源模块。 5. 无风扇设计, 降低噪音、提高设备可靠性	2 台

		6. 支持静态路由、RIPv1/v2、OSPF、BGP4 等路由协议 7. 支持 IGMP、PIM-SM、PIM-DM、DVMRP 等组播协议。 8. 支持状态防火墙功能。 9. 支持 IPsec VPN, GRE VPN, L2TP VPN, DMVPN。	
10	接入交换机	1. 交换容量 $\geq 336G$, 包转发率 $\geq 108Mpps$ 。 2. 固化 10/100/1000M 以太网端口 ≥ 24 个, 固化 10G/1G SFP+ 光接口 ≥ 4 个。 3. 为保证设备在受到外界机械碰撞时能够正常运行, 要求所投交换机 IK 防护测试级别至少达到 IK05。 4. 支持生成树协议 STP(IEEE 802.1d), RSTP(IEEE 802.1w) 和 MSTP(IEEE 802.1s)。 5. 支持 IPV4/IPV6 静态路由。 ★6. 支持基础网络保护策略, 限制用户向网络中发送 ARP 报文、ICMP 请求报文、DHCP 请求报文的数率, 对超过限速阈值的报文进行丢弃处理, 能够识别攻击行为, 对有攻击行为的用户进行隔离。(提供官网截图) 7. 支持快速链路检测协议, 可快速检测链路的通断和光纤链路的单向性, 并支持端口下的环路检测功能, 防止端口下因私接 Hub 等设备形成的环路而导致网络故障的现象。	6 台
11	网线	六类非屏蔽双绞线 1. 符合 ANSI/TIA/EIA 568-C.2 的要求; 2. 采用规格 23AWG 的单芯裸铜为导体, 线径 0.57 聚乙烯类高分子材料为绝缘体, 外皮材料采用高分子阻燃材料, 颜色水绿色; 3. 电气特性超过六类(Cat.6)国际规范的 250MHz 要求; 阻抗: 100 欧姆 ± 15 , 最大直流电阻: 9.38 欧姆/100 米, 不平衡电阻: $\leq 5\%$ 最大电容: $\leq 5.6nF/100m$, 不平衡电容: 73.2pF/100 米, 额定传输速率: 65%; 4. 电缆中心十字架隔离保证 NEXT 性能和合理施工弯曲半径; 5. 为保证品质, 布线产品包装上需带二维码防伪标识, 通过二维码扫描可查验货物真伪及该产品使用的项目名称和地址; ★6. 为保证线缆使用的安全性, 需提供六类非屏蔽线缆垂直燃烧测试报告, 检测依据为 IEC60332-1-2: 2015 标准。	10 箱
12	网络机柜	1. 产品尺寸: 600W*600D*1000Hmm; 2. 冷轧钢板, 厚度 $\geq 1mm$; 3. ISO 检验: 通过 ISO9001:2008 质量体系认证; 4. 黑色, 玻璃前门。	2 个
13	机房布线	1. 插座; 2. 电源线: 4 平方单股/多股铜线 (需按照用户要求规范、标准施工); 3. PVC 线槽: 要求一级阻燃材料; 4. 根据机房现场情况和用户要求, 需要用钢制线槽的用钢制。	98 点位

B 包

序号	设备名称	技术参数	单位数量
----	------	------	------

1	信息 处理 终端	1. 主板：不低于 Intel Q670 系列企业级高端芯片组； ★2. CPU：不低于 Intel 酷睿 I7-13700（十六核、2.1GHz 主频、30M 缓存）；（提供技术证明材料） 3. 内存：≥32G DDR4 3200 提供 4 个内存槽位，最大需支持 128GB； 4. 硬盘：≥512G M.2 PCIe NVMe 固态硬盘； 5. 声卡：集成声卡； 6. 网卡：10/100/1000 以太网卡； 7. 接口：≥9 个 USB 端口（前置至少 1 个 USB Type-C 接口），主板原生视频接口≥3 个； 8. 机箱：≥16 升标准机箱； 9. 电源：≥300 瓦高效电源； ★10. 显示器：同品牌≥23.8 寸液晶显示器，≥1920*1080 分辨率，标配 VGA+HDMI 接口；（提供技术证明材料） 11. 标准键盘； 12. 服务：三年有限保修，免费上门； ★13. 稳定性：原厂商获得中国合格评定国家认可委员会 (CNAS) 实验室认可证书，原厂商具备《信息安全服务资质》安全工程一级。（提供相关证明）	110 台
2	机房 管理 软件	1. 所有的计算机终端互连组建局域网环境，支持集中统一管理。 ★2. 支持 B/S 管理架构，可通过移动设备通过网页方式对机房进行远程管理，包括远程开关机、时间同步、系统切换、消息广播等操作（提供功能界面截图） 3. 支持所有计算机多硬盘、分区的统一部署和保护还原。 4. 支持电脑本地硬盘操作系统（xp\win7\win8\win10\linux）的立即还原和还原点瞬间创建。 5. 支持硬盘剩余空间智能调配，满足多系统时硬盘容量不足的问题。 6. 支持系统引导选单的开启与禁用，实现对当前不使用的系统进行屏蔽。 7. 支持包括 sqlserver 等服务器版软件以及 MATLAB、UG、PhotoShop、3DsMax、AutoCad、Maya2010 以上等大型软件的稳定运行。 ★8. 支持学期课表的编辑，可设置学期开始和结束时间，按学期课表时间自动启动相应的操作系统，支持操作系统拖拽式导入学期课表。（提供功能界面截图） 9. 机房局域网管理支持按需和完全部署两种方式向任意计算机交付数据，均采用动态、实时、增量的原则，可以实现只部署系统分区或者数据分区。 10. 能够针对学生软件使用、上网操作进行记录，并支持按照应用、访问网址进行查询。 11. 机房内单台计算机不依赖网络和服务端可自我还原，支持分区每次、每天、每周、每月、手动等多种还原方式。 12. 支持硬盘数据及时还原、定时还原、操作系统 IP 绑定和自动分配，可针对不同的教学应用状态创建多还原点/锁定还原点/删除还原点，还原点之间相互不依赖、自动还原。 13. 支持对 3DMAX、CAD 等图形设计、工程设计类软件的统一注册，无需手动逐台激活。 ★14. 支持流量限制策略，能够设定上行流量、下行流量，	110 套

		并设置生效时间区间，能够精确到秒，支持按天执行、按周执行、按月执行根据不同的时间节点自动限定终端机不同的网络上行和下行流量。（提供功能界面截图） 15. 支持网络限制策略，能够设定禁用外网或禁用全部网络，并支持设置例外，例外类型包括 ip 地址、网址、端口，并设置生效时间区间，能够精确到秒，支持按天执行、按周执行、按月执行。 16. 能够针对学生软件使用、上网操作进行记录，并支持按照应用、访问网址进行查询，能够根据时间段进行搜索，搜索时间精确到秒，针对上网操作，能够展示网址及网站标题信息，支持表格导出。 17. 为保证系统兼容性和稳定性，要求所有功能为同一产品，不允许多种产品拼凑而成。	
3	教学管理软件	★1. 支持教师机与学生机互换。当教师机故障时，找任一学生机插入加密狗就可以自动切换为教师机，无需重新安装程序，提高上课效率。（提供功能界面截图） 2. 教师将本地视频文件广播给学生，支持添加多个视频文件到播放列表中，支持暂停、播放下一个、播放上一个、停止、清除播放列表操作。后登录的学生机可自动进入影音广播，为提高教学效率，在执行影音广播的同时，学生端的键盘和鼠标被锁定。 3. 教师可远程关闭指定学生机上正在运行的应用程序。 4. 教师端可以通过摄像头将教师的影像和语音实时发送到学生端，实现远程实时影像语音教学。 5. 教师对学生电子点名，如果是高校学生可以自定义院系、专业、班级等单位类别，如果是普教学生可以直接选择几年级几班。 6. 教师指定的学生暂时代替教师进行教学示范，老师在学生演示过程中可以控制被演示学生的机器。 7. 教师可选定一个学生操作本机或操作教师机进行教学演示，并将该学生演示的画面转播给每一个学生，被广播的学生将全屏接收演示学生的画面 8. 教师机可以将本机的操作过程、讲解录制为一个文件，供教师反复使用，以后通过屏幕回放功能进行回放。 9. 教师机可以将屏幕录制的文件进行回放，回放的内容可以通过屏幕广播给学生。 10. 教师可以对单一、部分、全体学生执行黑屏，并锁定其键盘、鼠标，禁止其进行任何操作。 11. 教师机可以连续监看所选学生机屏幕。每屏可监视多个学生，可设置每屏学生机的数量以及学生机屏幕轮循的时间间隔。 12. 教师将本地的语音文件广播给其他学生，学生可在一边收听语音的同时一边操作本机进行学习。	2 套

4	投影仪	投影仪: 1. 显示技术: 3LCD; 2. 液晶板尺寸: $\geq 0.59''$; 3. 亮度: ≥ 7900 流明 (符合 ISO21118 标准); 4. 分辨率: 1920x1200 (标准); 5. 对比度: $\geq 5000000:1$ 6. 镜头参数: F:1.5-2.08, $f=17.2-27.7$, 1.6 倍变焦, 投射比: 1.22-1.98 7. 光源: 激光二极管; 8. 光源寿命: 正常模式: 20000h, 经济模式: 30000h 9. 镜头位移: 垂直镜头位移 0-60%, 水平镜头位移 $\pm 29\%$; 梯形校正: 垂直梯形校正 $\pm 30^\circ$, 水平梯形校正 $\pm 30^\circ$, 曲面、枕形、桶形校正; 10. 输入接口: VGA*1、Audio in (minijack, 3.5mm); 11. 采用全通散热和大涡轮散热风扇, 3D 急速超静音散热; 幕布: 尺寸: 150 英寸 电动幕布, 宽高比 16:10, 材质: 玻纤	2 套
5	教室音响系统	数字无线功放 1. 具备 Ra-232 接口, 扩展功能、连接终端、中控等其它周边设备控制功放机音量大小; 2. 前面板有终端、投影机锁定、静音工作显示, 工作参数调节 LED 数字显示屏; 3. 终端、投影机、一体机音频信号输入功能; 4. ≥ 1 组线路音频输出、≥ 2 路 6.5mm 话筒输入接口自带电源具有为话筒供电的音频功率放大器; 5. 专业 8 芯外置设备接口扩展功能; 6. 输出功率: $\geq 2 \times 200W$; 7. 无信号输入时自动静音。 数字接收器 1. 专业 8 芯线与主机连接工作; 2. 采用内置红外线传感接收器, 与话筒近距离红外对频连接工作, 红外光信号传输不串频具备有红外线传输教学扩音系统专利证书、不穿透墙壁、抗干扰性强; 3. 2.4G 距离接收器与话筒自动选频对接 ≤ 3 秒、自动搜索话筒信号进行锁频、不串频; ★4. 内置蓝牙接收模块, 在应用市场下载原厂授权 APP 注册后与手机蓝牙连接, 可即将手机当无线麦克风使用, 实现无线手麦功能, 无线播放手机存储的音频文件, 蓝牙连接有密码设置。(提供功能截图) 数字无线话筒 1. 无线麦克风 ≥ 200 套同时使用不串频、抗干扰性强, 稳定性高, 动态范围大, 可任意改变频率等; 2. 频率 550MHz~900MHz, 高效传输, 频带宽、大大的减少串频, 可接受较弱信号, 静音控制功能, 使用效果更佳。 4. 专业音箱 1. 二单元全频音箱, ≈ 5 寸低音单元、≈ 3 寸高音单元; 2. 功率: 50W-100W。 要求: 数字无线功放、数字接收器、数字无线话筒、专业音箱为同一品牌。	2 套
6	教师终端桌椅	1. 尺寸: 1400*600*750mm; 2. 基材: 中密度纤维板握钉力强, 刨花板吸水膨胀率低, 游离甲醛含量达 E1 标准; 3. 面材: E1 级三聚氰胺板、防火板贴面, 阻燃、防污、耐冲击、耐刮损、耐磨性强, 无异味, 符合 GB/T15102-2017《浸渍胶膜纸面纤维板》和刨花板检测 GB 18580-2017《室	2 套

		内装饰装修材料》人造板及制品中甲醛释放限量标准； 4.封边：PVC 硬封边，颜色均匀； 5.配件：表面电镀层耐磨损率高，锌合金偏心件，安装牢固，不易松动，三合一连接件符合 GB/T28203-2011《家具用连接件技术要求及试验方法》； 6.高靠背（靠背 65CM 以上）弓架椅、电镀扶手、纳米网丝面料。	
7	学生终端桌	1.尺寸：1600*600*750 双人位带屏风桌； 2.桌面采用厚度 25mm 实木颗粒板材，三聚氰胺贴面，不易变形； 3.采用 pvc 胶粘封边条，全自动大型封边机封边处理； 4.立柱用加厚 40*40mm 冷轧钢管，后侧放主机箱，机箱侧 0.5 毫米网片，设计有透气孔防止机箱过热，机箱背部设计有横杆防止机箱后推移出机箱，机箱位置带门具有防盗性，后背位置设计有拉杆使桌子更加牢固，下身铁架表面是经过磷化除锈除油处理.静电吸塑高温凝固化上色，桌脚为耐磨尼龙脚垫； 5.后置机箱桌子带门带锁具有良好防盗安全性； 6.屏风高度 200Mm 厚度 15mm。	108 人位
8	学生凳子	钢制结构圆面凳子，高≈45cm，凳子腿钢材厚度≥1.2mm，凳子面与桌子台面颜色板材一样。	108 个
9	路由器	1.设备支持三层千兆路由 WAN 口，电口数量≥2 且光口数量≥1。 2.设备支持二层千兆以太 LAN 口（电口）数量≥4 个。 3.设备转发性能≥1Mpps。 4.支持热插拔冗余电源模块。 5.无风扇设计，降低噪音、提高设备可靠性 6.支持静态路由、RIPv1/v2、OSPF、BGP4 等路由协议 7.支持 IGMP、PIM-SM、PIM-DM、DVMRP 等组播协议。 8.支持状态防火墙功能。 9.支持 IPsec VPN，GRE VPN，L2TP VPN，DMVPN。	2 台
10	接入交换机	1.交换容量≥336G，包转发率≥108Mpps。 2.固化 10/100/1000M 以太网端口≥24 个，固化 10G/1G SFP+ 光接口≥4 个。 3.为保证设备在受到外界机械碰撞时能够正常运行，要求所投交换机 IK 防护测试级别至少达到 IK05。 4.支持生成树协议 STP(IEEE 802.1d)，RSTP(IEEE 802.1w) 和 MSTP(IEEE 802.1s)。 5.支持 IPV4/IPV6 静态路由。 ★6.支持基础网络保护策略，限制用户向网络中发送 ARP 报文、ICMP 请求报文、DHCP 请求报文的数率，对超过限速阈值的报文进行丢弃处理，能够识别攻击行为，对有攻击行为的用户进行隔离。（提供官网截图证明） 7.支持快速链路检测协议，可快速检测链路的通断和光纤链路的单向性，并支持端口下的环路检测功能，防止端口下因私接 Hub 等设备形成的环路而导致网络故障的现象。	6 台
11	网线	六类非屏蔽双绞线 1.符合 ANSI/TIA/EIA 568-C.2 的要求； 2.采用规格 23AWG 的单芯裸铜为导体，线径 0.57 聚乙烯类高分子材料为绝缘体，外皮材料采用高分子阻燃材料，颜色	10 箱

		水绿色； 3. 电气特性超过六类 (Cat. 6) 国际规范的 250MHz 要求；阻抗：100 欧姆+/-15，最大直流电阻：9.38 欧姆/100 米，不平衡电阻：≤5%最大电容：≤5.6nF/100m，不平衡电容：73.2pF/100 米，额定传输速率：65%； 4. 电缆中心十字架隔离保证 NEXT 性能和合理施工弯曲半径； 5. 为保证品质，布线产品包装上需带二维码防伪标识，通过二维码扫描可查验货物真伪及该产品使用的项目名称和地址； ★6. 为保证线缆使用的安全性，需提供六类非屏蔽线缆垂直燃烧测试报告，检测依据为 IEC60332-1-2：2015 标准。	
12	网络机柜	1. 产品尺寸：600W*600D*1000Hmm； 2. 冷轧钢板，厚度≥1mm； 3. ISO 检验：通过 ISO9001:2008 质量体系认证； 4. 黑色，玻璃前门。	2 个
13	机房布线	1. 插座； 2. 电源线：4 平方单股/多股铜线（需按照用户要求规范、标准施工）； 3. PVC 线槽：要求一级阻燃材料； 4. 根据机房现场情况和用户要求，需要用钢制线槽的用钢制。	110 点位

二、项目基本要求

1. 采购标的的交付时间、地点

先签订合同，然后收到采购人供货通知 20 天内，送达至采购人指定地点。

2.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中标单位向采购方提供中标价 5%履约保函，供货完成安装、调试、培训、设备试运行正常，验收合格后，采购方支付全款；质保期过后，采购方向中标单位退还中标价 5%履约保函。

3. 需承诺同意以下内容，格式自拟：

3.1 供应商所提供的产品（或服务）必须首先符合有关国家强制性规定、国家（行业）标准或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同时为投标货物生产厂家提供的原厂设备，而且设备（包括零部件）应是交付前最新生产或技术较为先进的且未被使用过的全新

设备，同时必须在中国境内具有合法使用权。

3.2 产品安装后能够接通并正常运转、如涉及到软件产品的须能够在采购人相应的平台上运行，并达到性能要求。

3.3 包装和运输：商品包装及快递包装（如需要）同时应当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及《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必要时同意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4. 投标文件有效期：自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起 60 个日历日。如果中标，有效期自动延长至合同履行完毕。

5. 质保期：三年。

6. 高配图形处理终端（A 包）和信息处理终端（B 包）属于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应将该产品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做入投标文件。

四、服务要求

1. 实施要求

1.1 实施方案：

具有详细的项目实施方案，实施方案完整，明确，可实施性强，包括工期计划（20 个工作日）、人员配备（4 人）、安装调试（10 个工作日）等。

1.2 人员及安装调试方案

到货后，供应商应当及时安排至少 1 名专业技术人员（3 年工作经验）到场安装、调试设备。

2. 售后服务要求

2.1 故障检测及排除

产品发生故障，应当具有 7*24 小时免费客服电话，接到故障报修后，12 小时内到达故障现场进行故障检测及排除。

2.2 解决故障承诺的时间

供应商到达故障现场后，应当在 2 日内提供故障解决方案并完成故障维修。需更换配品配件的，应当在 7 个工作日内完成。

2.3 产品的保修除按国家有关规定、各产品生产厂家规定及项目特殊要求处理外，还应满足下述条款：

①招标文件中未明确列明保修条款的产品，均需提供至少三年的免费保修；国家规定或产品生产厂家规定大于三年的，按国家规定与厂家规定最有利于采购人原则执行；已明确列明大于三年保修的，按该条款及其响应执行，并终身维护；

②保修期内货物发生故障系产品出现质量问题，必须无偿更换；

③产品超过保修期发生故障，采购人可自由选择维修单位，如委托给中标供应商，中标供应商不得借故推诿，且维修费优于市场价格；

④在中标商未按照合同规定的地点交货、验收之前，如发生不可抗力因素导致产品毁坏或灭失，由中标商承担责任。

⑤供应商需提供详尽的售后服务承诺；如由产品生产厂家提供相关售后服务的，供应商负有连带售后服务责任。

2.4 售后服务方案

具有详细的售后服务方案，方案完整、具体、可行、可操作性强。包含但不限于：①售后服务保障方案，售后服务能力证明（服务人员名单及联系方式）；②免费保修期服务期外维修服务成本及时间（按成本进行收费维修，维修时间为 10 日内完成）；③零配件供应（提供零配件清单及价格，所有零部件按照合同价格供应）；④响应时间（2 小时内响应，48 小时内解决问题）。

3. 人员培训

培训方案及内容：供应商制定培训方案（不低于 4 小时），

应包含专业技术培训人员（3 年培训经验），组织培训的形式、内容（设备的使用、维护、保养及常见故障排除）、地点以及合理化建议等。

培训方式：安装调试完毕后，需进行现场人员培训。

培训时间：安装调试完毕后，供应商应当在 7 个工作日内开展培训，直至设备相关人员熟练操作。

第三章 评分办法及评分标准

一、评分办法：本项目采用综合评分法。

A 标包评分办法

评分因素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	备注
报价 (40分)	投标报价 (40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价格满分 40 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投标报价得分=（评标基准价 / 投标报价）×40 注：对所投标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制造的产品的价格给予 20%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为小微企业。	详见 13.4
技术部分 (40分)	技术参数 (40分)	(1) 投标产品的基本功能、技术指标、需求数量等全部满足招标要求，得 30 分。如有一项不满足，该项得 0 分。 (2) 加“★”项为重要技术指标参数，应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每有一项得 1 分，最多得 10 分；不满足不得分。	
商务部分 (19分)	产品实力 (6分)	(1) 所投高配图形处理终端具有国家电子计算机质量监督检验中心出具的无故障运行时间不低于 105 万小时认证证书得 1 分； (2) 所投高配图形处理终端产品生产厂商产品生产厂商具有 CCRC 信息安全认证、4PS 和 TSIA 认证，具备一项得 1 分，最多得 3 分，需提供证书复印件并加盖原厂公章； (3) 所投机房管理软件产品厂商同时具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标准认证证书、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基于 ISO/IEC 20000-1 的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以及 ITSS 服务能力认证证书，得 2 分，未提供不得分；需提供有效证书。	相关证书、资料扫描后做入投标文件。

	项目实施方案 (5 分)	根据投标人所提供对本项目详细的实施方案（包括工期计划、人员配备、安装调试等），综合评价： （1）项目实施方案全面完整、明确具体、可实施性强，优于采购需求得 5 分； （2）项目实施方案全面完整、明确具体、可实施性强，满足采购需求得 3 分； （3）未提供方案，得 0 分。	
	人员培训（4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人员培训方案（应包含专业技术人员名单及经验，组织培训的形式、培训内容包括设备的使用、维护、保养及常见故障排除、地点以及合理化建议等方面） （1）投标人培训方案完整，培训内容全面、计划清晰，优于采购需求得 4 分； （2）投标人培训方案完整，培训内容全面、计划清晰，满足采购需求得 2 分； （3）未提供方案，得 0 分。	
	售后服务（4 分）	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针对本项目售后服务方案（包含但不限于：①售后服务保障方案，售后服务能力证明②免费保修期服务期外维修服务成本及时间③零配件供应④响应时间⑤质保期），进行综合评价： （1）售后服务方案详细、具体、可行，具有可操作性，优于采购需求得 4 分； （2）售后服务方案详细、具体、可行，具有可操作性，满足采购需求得 2 分； （3）未提供方案，得 0 分。	
节能环保（1 分）	节能、环境标志产品（1 分）	1. 列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有设备认定为节能产品的得 0.5 分，最高得 0.5 分。（注：政府强制节能产品不再得分。） 2. 列入《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有设备认定为环境标志产品的得 0.5 分，最高得 0.5 分。 非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的不得分。	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放入投标文件。

B 标包评分办法

评分因素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	备注
报价 (40分)	投标报价 (40分)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投标价格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价格满分 40 分。其他投标人的价格分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投标报价}) \times 40$ 注：对所投标的小型 and 微型企业制造的产品价格给予 20% 的价格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监狱企业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为小微企业。	
技术部分 (40分)	技术参数 (40分)	(1) 投标产品的基本功能、技术指标、需求数量等全部满足招标要求，得 30 分。如有一项不满足，该项得 0 分。 (2) 加“★”项为重要技术指标参数，应按要求提供相关证明材料，每有一项得 1 分，最多得 10 分；不满足不得分。	
商务部分 (19分)	产品实力 (6分)	(1) 所投信息处理终端生产厂商获得 ITSS 运行维护符合性证书，以上资料需加盖生产厂商印章。满足得 1 分，不满足不得分； (2) 所投信息处理终端生产厂商售后服务体系获得 NECAS 认证得 0.5 分，不满足不得分； (3) 所投信息处理终端生产厂商售后服务体系通过 CTEAS (卓越) 认证得 0.5 分，未通过不得分 (评标时提供证书复印件加盖生产厂商公章附于投标文件内，未提供或提供不清晰者不得分)； (4) 投标人所投信息处理终端品牌创新设计中心获得国家级工业设计中心名单 (工信部) 得 1 分，须提供工信部官网截图佐证，未提供不得分； (5) 所投机房管理软件厂商为全国高教仪器设备展示会信息化及智慧教育类推荐企业的得 1 分，未提供不得分； (提供证书复印件或扫描件并加盖原厂公章)。 (6) 所投机房管理软件产品厂商同时具备 ISO9001 质量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14001 环境管理体系标准认证证书、ISO45001 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ISO27001 信息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证书，基于 ISO/IEC 20000-1 的服务管理体系认证证书以及	相关证书、资料扫描后做入投标文件。

		ITSS 服务能力认证证书，,得 2 分，未提供不得分；需提供有效证书。	
	项目实施方案（5 分）	根据投标人所提供对本项目详细的实施方案（包括工期计划、人员配备、安装调试等），综合评价： （1）项目实施方案全面完整、明确具体、可实施性强，优于采购需求得 5 分； （2）项目实施方案全面完整、明确具体、可实施性强，满足采购需求得 3 分； （3）未提供方案，得 0 分。	
	人员培训（4 分）	根据投标人提供的人员培训方案（应包含专业技术人员名单及经验，组织培训的形式、培训内容包括设备的使用、维护、保养及常见故障排除、地点以及合理化建议等方面） （1）投标人培训方案完整，培训内容全面、计划清晰，优于采购需求得 4 分； （2）投标人培训方案完整，培训内容全面、计划清晰，满足采购需求得 2 分； （3）未提供方案，得 0 分。	
	售后服务（4 分）	根据投标人所提供的针对本项目售后服务方案（包括但不限于：①售后服务保障方案，售后服务能力证明②免费保修期服务期外维修服务成本及时间③零配件供应④响应时间⑤质保期），进行综合评价： （1）售后服务方案详细、具体、可行，具有可操作性，优于采购需求得 4 分； （2）售后服务方案详细、具体、可行，具有可操作性，满足采购需求得 2 分； （3）未提供方案，得 0 分。	
节能环保（1 分）	节能、环境标志产品（1 分）	1. 列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有设备认定为节能产品的得 0.5 分，最高得 0.5 分。（注：政府强制节能产品不再得分。） 2. 列入《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有设备认定为环境标志产品的得 0.5 分，最高得 0.5 分。 非节能、环境标志产品的不得分。	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产品认证证书扫描件

			做入投标文件。
--	--	--	---------

二、各投标人的最终得分：评标委员会成员对上述各项分别打分、汇总后的算术平均值，采用四舍五入法，保留小数点后二位。

第四章 拟签订合同文本

设备招标采购合同（货物采购）

合同编号：

采购项目编号：

甲方：_____（采购人）

乙方：_____（供应商）

为了保护甲乙双方合法权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等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签订本合同，并共同遵守执行。

一、合同标的

1.1 乙方应当根据采购公告、投标（响应）文件及中标（成交）通知书等（上述文件统称为采购文件）并按照甲方需求提供下列货物：

设备名称	品牌	产地	规格型号	数量	单位	单价(元)	总价(元)
总金额（大写）：				（小写）¥：			

1.2 合同金额系固定不变价格，已包含了购买货物的价格及安装、调试、保修、售后服务及将货物运至指定地点所发生的运费、装卸费等货物伴随服务的费用和所需缴纳的一切相关税费。

二、交货和验收

2.1 交货时间（期限）：_____。

2.2 交货地点：_____。

在送货前，乙方应当与甲方沟通确定具体交货时间、地点等交接货相关事宜，以便甲方做好接货准备。甲方应当对乙方的送货及安装提供必要的配合。

2.3 乙方交付的货物应当符合采购结果(含采购公告、采购文件及投标/响应文件 等)所规定的货物名称、规格型号、数量等要求。乙方提供的货物不符合采购结果和本合同约定的，甲方有权拒收货物，由此引起的风险及损失由乙方承担。

2.4 乙方应当将所提供货物的使用说明书、原厂保修等附随资料和附随配件、工具等交付给甲方；乙方不能完整交付采购结果规定的货物及附随资料、配件或者工具的，视为未按照合同约定交货，乙方应当在甲方指定的期限内负责补齐，因此导致逾期交付的，由乙方承担相关违约责任。

2.5 乙方在甲方完成现场到货验收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将货物全部安装、调试 完毕，甲方应当在全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的 30 个工作日内，对货物进行质量验收，验收合格的，甲方应当签收验收单或向乙方出具验收合格书。乙方提供的货物经甲方质量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当无条件进行重新返修、返工制作、更换，直至甲方验收合格为止，所需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同时，乙方应当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2.6 本合同项下的货物及追加、更换、补充的货物(含零件、部件、配件)的风险自货到指定地点且安装完毕经甲方验收合格时转移。甲方验收确认并不免除乙方对产品供货、安装等承担的质量责任。

2.7 乙方应当保证其出售的全部货物都按照标准进行包装，以适应于远距离运输、防潮、防震、防锈等要求，确保货物安全无损地运抵交货地点。

2.8 乙方保证交货时一并提供货物的质量合格凭证或者文件。

2.9 乙方应当接受并配合甲方组织的原材料、成品抽检及质量验收等活动。

2.10 因抽检不合格收到甲方书面整改要求的，乙方应当进行相应的整改并将整改情况告知甲方。乙方对甲方整改要求有异议的，应当在收到整改要求之日起 10 个工作日内向甲方提出。甲方就整改情况重新组织抽检的，重新抽检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2.11 设备出厂日期不得早于到货日期 8 个月。

2.12 乙方对其装卸、运输、安装调试等履行本合同义务期间的人身、财产安全负全责。

三、乙方保证

3.1 乙方保证对其出售的货物享有所有权或处分权，并且没有法律、法规禁止或限制销售的情形。同时，乙方出售的货物也没有侵犯第三人的知识产权和商业秘密等权利。如甲方使用该货物构成上述侵权，乙方承诺承担全部相关责任。

3.2 乙方保证所提供的货物的技术规格符合采购结果规定的技术规格，货物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的设计和制造生产标准或者行业标准(进口产品除外)。

3.3 乙方保证货物是全新、未拆封且未使用过的原装合格正品(包括零部件)。如货物需安装或配置软件，乙方保证相关软件均为正版软件。

3.4 乙方应当保证提供给甲方的合同货物符合采购文件的要求，所用材质的质量应当符合相关国家、行业标准要求；所用材质的环保要求应当符合国家强制性环保要求。乙方承诺对其所提供货物及原材料的质量负责。

3.5 货物的原材料、成品抽检合格及质量验收合格并不免除乙方提供不合格货物而应当承担的责任。

四、保修条款

4.1 本合同所购货物免费保修期验收完成后____年。

4.2 乙方提供的保修服务标准或者质量不得低于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三包”规定、采购文件的要求以及乙方在投标/响应文件的相关承诺。

4.3 免费保修期内，乙方负责上门对其提供的货物进行保养、维修和系统维护并不得收取任何费用。

五、履约保证

甲方不收取履约保证金。

六、付款方式

详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七、合同解除

7.1 除具有《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五十条第二款规定情形或者《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第五百六十二条、第五百六十三条规定情形及本合同约定的情形外，本合同一经签订，甲乙双方不得擅自解除合同。

7.2 乙方存在以下情形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

①对采购文件规定的不可调整项的验收结果达不到采购文件不可调整项要求的；

②对采购文件规定的可调整项的验收结果超过了可调整范围的；

③ 逾期交付货物超过 30 日的。

甲方根据上述情形主张解除合同的，应当书面通知乙方。

八、违约责任

8.1 乙方逾期交货的，每延误一日则必须向对方偿付货款金额 0.5% 的违约金，但违约金原则上不超过合同总价款的 10%，如因有关政府部门超期审批等原因造成甲方付款延迟的，不视为甲方违约，甲方不承担前述违约责任。

8.2 乙方所交付的货物规格、型号等不符合采购结果及本合同规定的，甲方有权拒收，乙方应当向甲方支付货款金额 10% 的违约金。如甲方拒收的，乙方应当在甲方指定的时间内补发符合招标

采购结果及本合同规定的货物。

8.3 乙方未履行合同项的其他义务或者违反其在投标/响应文件中的相关承诺/声明/保证的，应当退还全部已收款项并按照合同价款总额的 10%向甲方承担违约责任。

九、争议解决方式

9.1 因货物质量问题发生争议的，应当邀请国家认可的质量检测机构对货物质量进行鉴定。

9.2 因履行本合同引起的或者与本合同有关的争议，甲乙双方应当通过友好协商方式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争议的，任何一方可以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十、合同组成部分

本合同一式____份，甲方____份，乙方____份，采购公告、采购文件、答疑内容、补充通知、投标/响应文件、中标/成交通知书、乙方在招标采购过程中所作的其他承诺/声明/书面澄清以及在合同执行中甲乙双方共同签署的补充或者修正文件等文件均属于本合同不可分割的组成部分，与本合同正文具有同等法律效力。以上合同组成文件与本合同正文存在不一致的，以本合同为准。

十一、其他

乙方有权依照政府采购相关规定申请采购合同融资等金融服务；甲方应当对乙方办理本条规定的金融服务所涉及的账户变更等事项给予必要的配合。

（四）履约验收方案

（1）履约验收主体

☒采购人：采购人随机组织专业人员组成，验收主体≥3人

☐采购代理机构：_____

☐本项目的其他供应商：_____

☐第三方专业机构：_____

☐专家：_____

☐服务对象：_____

□其他：_____

(2) 履约验收时间

甲方在乙方将货物运输到指定地点后 3 个工作日内完成现场验收，甲方应当在全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的 30 个工作日内，对货物进行质量验收。

(3) 履约验收方式

现场验收。

(4) 履约验收程序

甲方在乙方将货物运输到指定地点后 3 个工作日内完成现场验收，乙方在甲方完成现场验收后 10 个工作日内将货物全部安装、调试完毕，甲方应当在全部货物安装调试完毕后的 30 个工作日内，对货物进行质量验收。验收合格的，甲方应当签收验收单或向乙方出具验收合格书。乙方提供的货物经甲方质量验收不合格的，乙方应当无条件进行重新返修、返工制作、更换，直至甲方验收合格为止，所需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同时，乙方应当承担相应的违约责任。

(5) 履约验收内容

对到货设备与甲方的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和政府采购合同中商务条款和技术条款逐项验收。不能明确客观标准、涉及主观判断的，可以通过在采购人、使用人中开展问卷调查等方式，转化为客观、量化的验收标准。

(6) 履约验收标准

甲方验收主体依据甲方的采购文件、乙方的投标文件和政府采购合同中商务条款和技术条款逐项验收，符合采购文件要求的视为合格。

(五) 风险管控措施

(1) 采购过程风险控制

1.1 在采购过程中因国家政策变化、实施环境变化、重大技术变化等，使得采购标的已不再适用新的国家政策、实施环境及技术

要求的，应当依法终止采购。已发布采购公告或资格预审公告的，还应当在原公告媒体上发布终止公告，并将项目实施情况和采购任务取消原因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因国家政策变化、实施环境变化、重大技术变化等，采购标的仍然能适用新的国家政策、实施环境及技术要求的，可以依法继续开展采购活动。

1.2 在采购过程中，因预算项目调整，采购人应当依法终止采购并重新审批。

1.3 在采购过程中，采购人应当依法接收供应商的质疑并予以答复，供应商的质疑事项不成立的，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的，依法继续开展采购活动，供应商质疑事项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按照下列情况处理：

①对采购文件提出的质疑，依法通过澄清或者修改可以继续开展采购活动的，澄清或者修改采购文件后继续开展采购活动；否则应当修改采购文件后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②对采购过程、中标结果提出的质疑，合格供应商符合法定数量时，可以从合格的中标候选人中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的，应当依法另行确定中标供应商；否则应当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质疑答复导致中标结果改变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将有关情况书面报告本级财政部门。

1.4 采购失败后，因采购文件存在不合理条款的，应当修改采购文件。除采购任务取消外，应当重新组织招标；需要变更采购方式的，应当在采购活动开始前获得设区的市级财政部门或者政府有关部门批准。

1.5 采购过程中发现损坏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情形等违法、违规情形的，应当及时报告财政监督部门。

（2）合同履行过程风险控制

2.1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因国家政策变化、实施环境变化、重大技术变化等，使得采购标的已不再适用新的国家政策、实施环境及

技术要求的，应当依法终止合同。

2.2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因预算项目调整，应当终止合同履行，给对方造成损失的，依法赔偿损失。

2.3 在合同履行过程中，供应商的投诉事项不成立的，或者成立但未对中标结果构成影响的，依法继续履行合同，供应商投诉事项成立且影响或者可能影响中标结果的，应当撤销合同，给他人造成损失的，相关当事人可依法提起诉讼，由责任人承担赔偿责任。

2.4 供应商不按规定签订合同的，视同中标供应商拒绝签订合同，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供应商，也可以重新开展政府采购活动；合同任一方不按照合同规定履行合同的，合同双方应当通过友好协商方式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的，任何一方可以向甲方住所地有管辖权的人民法院提出诉讼。

2.5 合同履行过程中出现损害国家利益和社会公共利益情形等，双方当事人应当变更、中止或者终止合同。有过错的一方应当承担赔偿责任，双方都有过错的，各自承担相应的责任。

通用部分

第五章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1. 适用范围及编制依据

- 1.1 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本项目投标邀请中所叙述的招标项目。
- 1.2 本招标文件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货物和服务招标投标管理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规定编制。

2. 定义

- 2.1 “采购代理机构”指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为本次招标的组织者。
- 2.2 “采购人”指本项目的委托单位。
- 2.3 “投标人”指按本文件规定领取招标文件且响应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潜在投标人”指对本项目具有投标意向尚未递交投标文件的供应商。
- 2.4 “招标采购单位”指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
- 2.5 “中标人”指被确定为承接本项目并负责其实施的投标人。
- 2.6 “货物”指本文件中所述所有货物及相关服务。
- 2.7 “时间”指北京时间。
- 2.8 “项目”指投标人按招标文件规定，须向采购方提供的货物或服务。

3. 合格的投标人

- 3.1 符合本项目规定的投标人资格要求；
- 3.2 投标产品（服务）符合国家规定的技术标准和环保标准；
- 3.3 凡符合“招标项目要求”条件，响应本招标文件所有内容的投标人；
- 3.4 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有关国家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并承担投标及履约中应承担的全部责任和义务。

4. 投标费用

- 4.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参加投标活动有关的全部费用，招标采购单位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上述费用。

5. 投标保证金

本项目不收取投标保证金。

6. 现场踏勘

本项目采购人不组织开标前踏勘及答疑会，投标人应仔细审阅招标文件中明确告知的招标采购项目具体参数和技术要求以及项目需求，投标人可自行踏勘现场。

二、招标文件说明

7. 招标文件的法律效力

- 7.1 本招标文件阐明了投标人所提供的货物及服务的范围和招标投标的程序，是本次招标活动具有法律效力的文件。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否则，由投标人自行承担相关风险。

8. 招标文件的澄清、修改

- 8.1 在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 15 日前，招标采购单位可以根据需要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修改；不足 15 日的，将顺延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澄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与招标文件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 8.2 招标采购单位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修改的，将依法在鹤壁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鹤壁市政府采购网和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同步发布公告，投标人应及时登录鹤壁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下载澄清文件，编制或修改投标文件。否则，相关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 8.3 如投标人未及时下载澄清文件，将无法正常工作上传加密投标文件。
- 8.4 当招标文件和澄清文件在同一内容的表述上不一致时，以最后发出的文件为准。

三、投标文件编制

9. 一般要求：

- 9.1 投标人应仔细阅读本文件的所有内容，按本文要求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真实有效；
- 9.2 投标文件应以中文编写。如投标文件出现中英文不一致的，以中文为准；
- 9.3 投标文件应当按照本文件指定的方式进行上传和递交，交易中心不接受电报、电话、传真、邮寄等方式投标；
- 9.4 本项目投标文件以加密电子投标文件为准，开标、评标均使用加密电子投标

文件。

9.5 除本文件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为我国法定计量单位。

10. 投标文件的编制及组成：

10.1 投标文件应编排索引目录和连续页码，标明项目名称、项目编号、投标包号（适用于分标段项目）、投标人名称等字样。

10.2 投标文件应包括的内容详见本文件“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的基本要素”和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内容。

10.3 投标文件的制作流程

本项目采用电子化招投标，全部通过网上报名方式进行报名、下载招标文件、制作电子响应文件、网上加密上传、线上解密等相关事宜。

11.3.1 办理 CA 数字证书、企业入库：本项目使用电子交易系统进行业务办理，供应商需先完成办理 CA 数字证书办理，并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https://ggzy.hebi.gov.cn/>）点击“交易主体注册”，进行企业注册入库，详见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服务指南”相关说明；

11.3.2 招标文件下载。进入“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https://ggzy.hebi.gov.cn/>），登陆第一电子交易系统（采购），下载招标文件。

11.3.3 编制电子投标文件。供应商须登录“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https://ggzy.hebi.gov.cn:8060/>）网站，点击“服务指南-下载中心-工具下载”，下载“鹤壁市电子交易系统（新版投标编制工具）-第一电子交易系统”，安装该客户端制作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须导出（*.已加密投标文件）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制作流程详见“服务指南”-“投标文件制作手册”。

11.3.4 上传加密电子投标文件。登录“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网站，点击“交易主体登录”按钮，插入 CA 数字证书，点击 CA 登录，选择进入“第一电子交易系统（采购）”上传电子投标文件，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

已加密投标文件)。上传时必须点击“保存”并提示“保存成功”显示二维码、文件名称、文件大小、上传时间方为上传成功。请各供应商在上传前务必认真检查上传电子投标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11. 知识产权

- 11.1 投标人应保证在本项目使用的任何产品和服务(包括部分使用)时,不会产生因第三方提出侵犯其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的法律和经济纠纷,如因专利权、商标权或其它知识产权而引起法律和经济纠纷,由投标人承担所有相关责任。
- 11.2 采购人享有本项目实施过程中产生的知识成果及知识产权。
- 11.3 投标人拟在项目实施过程中采用自有知识成果,需在投标文件中声明,并提供相关知识产权证明文件。使用该知识成果后,投标人需无偿提供开发接口和开发手册等技术文档,并承诺提供无限期技术支持,采购人享有永久使用权。
- 11.4 如采用投标人所不拥有的知识产权,则在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合法获取该知识产权的相关费用。

12. 投标有效期

- 12.1 投标人投标有效期未达到招标文件规定期限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 12.2 在特殊情况下,在原投标有效期期满之前,招标采购单位可以要求投标人延长投标有效期。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进行。在此种情况下,投标人不得修改投标文件的其它内容。

13. 投标报价

- 13.1 投标人应按本文件提出的采购范围、内容及要求进行报价。
- 13.2 本项目为交钥匙工程,除本文件另有规定外,投标报价购买货物的价格及安装、调试、培训、保修、运输险、意外险、售后服务及将货物运至指定地点所发生的运费、装卸费等货物伴随服务的费用和所需缴纳的一切相关税费。
- 13.3 本次招标采取方式为公开招标,一次性报价,若分标段则每标段只能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不被接受,请各投标人核准投标报价。
- 13.4 本项目落实保护环境、促进中小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发展等政府采购政策。

13.4.1 小微企业价格折扣

13.4.1.1 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和财政部门的最新要求：对符合本办法规定的小微企业报价给予 20%的扣除，用扣除后的价格参与评审。中小企业的认定标准按《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 号）文件执行。

13.4.1.2 供应商所投全部产品须均为小微企业制造，可享受价格评审优惠政策。既有中型企业制造货物，也有小微企业制造货物的，不享受价格扣除相关政策。

13.4.1.3 供应商应当出具《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将不能享受政府采购扶持小微企业的政策。

13.4.2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 号），在政府采购活动中，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并做入投标文件，否则不予认可。

13.4.3 根据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 号）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并做入投标文件，否则不予认可。

13.4.4 同一供应商，小微企业、监狱企业、残疾人福利性企业价格扣除优惠只享受一次，不得重复享受。

13.4.5 本项目采购标的所属行业：货物类产品为工业，软件类产品为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其他类无需填写行业。

13.4.6 列入《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和《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中的产品，对符合条件的获证产品（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内的产品认证证书扫描做入投标文件）给予强制采购和优先采购待遇。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和撤回

14. 投标文件的递交

- 14.1 截止递交文件截止时间，投标人未按招标文件要求完成加密投标文件上传的，交易中心将拒绝其参加后续采购活动。
- 14.2 投标文件上传后至文件解密前，投标人不能对投标文件进行加密时所使用的CA数字证书进行更新、续费，由此可能引起的投标文件解密失败等相关后果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15. 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 15.1 递交文件截止时间前，投标人可对投标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撤回；
- 15.2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可通过鹤壁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撤回其已成功递交的投标文件，鹤壁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将予以记录。
- 15.3 如果在递交文件截止时间前需要对已经成功递交的投标文件进行修改、补充的，投标人应当重新制作导出完整的投标文件，并按要求重新上传至电子化平台。
- 15.4 鹤壁市政府采购交易系统以投标人最后上传成功的投标文件为准。

五、开 标

16. 开标

- 16.1 交易中心将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组织开标活动。开标活动由交易中心工作人员主持。评标委员会成员不得参加开标活动。
- 16.2.1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各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应提前进入远程开标系统（大厅）进行在线签到，播放远程开标会议温馨提示测试音频。进入相应标段的开标会议区收听观看实时音视频交互效果并及时在群聊板中反馈，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
- 16.2.2 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后，主持人将在系统内公布供应商名单，然后通过开标会议区发出投标文件解密的指令，供应商在各自地点按规定时间自行实施

远程解密（供应商远程解密方法详见操作手册），供应商解密限定在规定时间内完成。

- 16.2.3 未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之前进行在线签到或因供应商网络与电源不稳定、未按操作手册要求配置软硬件、解密锁发生故障或用错、故意不在要求时限内完成解密等自身原因，导致投标文件在规定时间内未能解密、解密失败或解密超时，视为供应商撤销其投标文件。
- 16.2.4 各供应商的授权委托人或法人代表未能在开标会议区内全程参与交互的，视为放弃交互和放弃对开评标全过程提疑的权利，供应商承担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
- 16.2.5 因系统故障、供应商数量较多或其它非人为因素导致解密时间需要延长的，采购人（代理机构）有权适时延长解密、确认开标时间。
- 16.3 解密完成后，将进行唱标，唱标内容包括投标人名称和投标报价等内容。唱标过程中，所唱内容与投标文件内容不一致的，以所唱内容为准。
- 16.4 开标过程中，若上传投标文件或解密成功后的投标人不足三家，该项目按废标处理。如遇系统故障或其他异常情况导致无法正常开标和评标的，交易中心将暂时中断开标程序并依法处理后续事宜。

六、资格审查

17. 资格审查（格式详见通用部分第六章第二项资格审查证明材料）

开标结束后，采购人将依照政府采购相关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人的资格进行审查，资格审查不合格的投标人按照无效投标处理。合格投标人不足三家的不得评标。

- 17.1 按照投标人资格条件要求审查相关证明材料；
- 17.2 甄别投标人信用记录，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名单、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拒绝其参加后续采购活动。
 - 17.2.1 通过“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的“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站（www.ccgp.gov.cn）的“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等渠道查询相关投标人信用记录。

- 17.2.2 查询时，对存在不良信用记录的投标人，采购人代表应将查询网页、内容进行截图或拍照，以作证据留存，并与其他采购文件一并保存。
- 17.2.3 采购人查询之后，网站信息发生的任何变更均不再作为评审依据。
- 17.3 采购人对资格审查结果负责。

七、评 标

18. 组建评标委员会

- 18.1 本评标办法仅适用于本项目评标。
- 18.2 评标委员会组成：评标委员会成员共 5 名，其中采购人代表 1 名，其余为相关专家。
- 18.3 交易中心负责组织评标工作，保证评标在严格保密的情况下进行。除采购人代表、监督人员、评标委员会成员外，采购人的其他工作人员以及与评标工作无关的人员不得进入评标现场。
- 18.4 评标委员会要严格遵守政府采购相关法律制度，遵守评审工作纪律，依据招标文件规定，公正、客观、审慎地进行评审工作。评标委员会成员要依法独立评审，并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不得使用招标文件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审；对评审情况以及在评审过程中获悉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负有保密责任；禁止泄露评审文件、评审情况。

19. 符合性审查

- 19.1 评标委员会对通过资格审查的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进行符合性审查，以确定其是否满足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
- 19.2 **投标文件应当符合以下要求，否则，按无效投标处理：**
- 19.2.1 投标报价应当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报价要求，不得超过包预算金额。
- 19.2.2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19.2.3 投标文件应当完全响应招标文件专用部分第二章“招标项目内容及要求”

中“项目基本要求”；

19.2.4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格式要求编制且影响项目评审或项目履约的，按无效投标处理；

19.2.5 招标文件中未规定允许进口产品参加的，所投产品不得为进口产品；

19.2.6 投标文件中不得包含采购人无法接受的附加条件；

19.2.7 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规定的其他无效情形。

19.3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19.3.1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19.3.2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19.3.3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19.3.4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19.3.5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19.3.6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从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的账户转出。

19.4 **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响应）文件无效：**

（一）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二）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三）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四）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五）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六）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七）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八）其它涉嫌串通的情形。

19.5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需要共同认定的事项存在争议的，应当按照少数服从多数的原则作出结论。持不同意见的评标委员会成员应当在评标报告上签署不同意见及理由，否则视为同意评标报告。

19.6 澄清有关问题。对投标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

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评标委员会应当以书面形式要求投标人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纠正。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应当采用书面形式，加盖公章或者由法定代表人（授权的代表人）签字。投标人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不得超出投标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投标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19.7 投标文件报价出现前后不一致的，除招标文件另有规定外，评标委员会有权按照下列规定修正：

19.7.1 投标文件中开标一览表（报价表）内容与投标文件中相应内容不一致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为准；

19.7.2 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19.7.3 单价金额小数点或者百分比有明显错位的，以开标一览表（报价表）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19.7.4 总价金额与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

19.7.5 如同时出现以上两种不一致的，按照前款规定的顺序处理。修正后的报价按照澄清有关规定经投标人确认后产生约束力。

19.8 评标委员会判断投标文件的响应性仅基于投标文件本身而不依靠外部证据。

20. 比较与评价

20.1 评标委员会应当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标方法和标准，对符合性审查合格的投标文件的报价、商务、技术、服务和售后等情况进行综合比较、评价、打分。

20.2 所有评委给每一投标人的评分的算术平均值为该投标人的最终得分。最终得分非整数的，保留至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按照四舍五入的规则计算。

20.3 评标结果汇总完成后，除下列情形外，任何人不得修改评标结果：

20.3.1 分值汇总计算错误的；

20.3.2 分项评分超出评分标准范围的；

20.3.3 评标委员会成员对客观评审因素评分不一致的；

20.3.4 经评标委员会认定评分畸高、畸低的。

评标报告签署前，经复核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当场修

改评标结果，并在评标报告中记载；评标报告签署后，采购代理机构发现存在以上情形之一的，应当组织原评标委员会进行重新评审，重新评审改变评标结果的，书面报告财政部门。

- 20.4 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得分按照从高到低进行排序，得分相同的投标人，报价低者排名在前，得分相同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21. 推荐中标候选人和确定中标人

- 21.1 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投标人参加同一合同项下投标的，按一家投标人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投标人获得中标人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 20.4 的规定确定中标人推荐资格，其他同品牌投标人不作为中标候选人。

- 21.2 对于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如核心产品已在招标文件中载明，而多家投标人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评审委员会应按 21.1 的规定处理。

- 21.3 评标委员会根据综合得分排名，将前三位的合格投标人作为中标候选人。

- 21.4 编写评标报告。评标委员会根据全体评标成员签字的原始评标记录和评标结果编写评标报告。评标报告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 （一）招标公告刊登的媒体名称、开标日期和地点；
- （二）投标人名单和评标委员会成员名单；
- （三）评标方法和标准；
- （四）开标记录 and 评标情况及说明，包括无效投标人名单及原因；
- （五）评标结果，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或者经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的中标人；
- （六）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包括评标过程中投标人根据评标委员会要求进行的澄清、说明或者补正，评标委员会成员的更换等。

- 21.5 采购人委托评标委员会直接确定中标人，由评标委员会根据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按顺序确定中标人。

22. 中标通知

- 22.1 评标结束，根据采购人或评标委员会确定的中标人，交易中心将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鹤壁市政府采购网和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发布中标公告，同时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专家评审结果将同时公告。

- 22.2 中标通知书是合同的组成部分。
- 22.3 投标人对评标结果有异议的，按政府采购有关质疑、投诉规定办理。

23. 合同签订

- 23.1 采购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布之日起1日内，与中标人签订政府采购合同；
- 23.2 本文件（含补充、修改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含答复、补充文件）均为签订采购合同的依据；
- 23.3 采购人不得向中标人提出任何不合理的要求，作为签订合同的条件；不得与中标人私下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
- 23.4 中标人拒绝与采购人签订合同的，采购人可以按照评审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名单排序，顺延确定下一候选人为中标人，没有合格中标候选人的应当重新组织招标活动。
- 23.5 中标人应当按照合同约定履行义务，完成中标项目，不得将中标项目转包。除本文件另有规定外，不得将中标项目进行分包。

八、质疑与投诉

24. 投标人询问和质疑

- 24.1 投标人对采购事项有疑问，可以按照《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向采购人或交易中心提出询问，询问方式可以为电话咨询或书面提出，采购人或交易中心将在3个工作日内予以电话或书面答复。
- 24.2 投标人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接收质疑函的联系方式详见招标公告。质疑函格式附后。
 - 24.2.1 对采购文件、资格审查结果有异议的须向采购人提出，对采购文件提出质疑的，应当在获取采购文件或者采购文件公告期限届满之日起7个工作日内提出；
 - 24.2.2 对评审过程和结果提出异议的须向采购代理机构提出，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共同答复，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可以组织原评标委员会协助答复质疑。
- 24.3 提出质疑的供应商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采购活动的投标人。供应商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 24.4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

内容：被质疑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包号、中标公告发布时间、质疑事项、证据材料、法律依据（具体条款）、有效联系方式（包括手机、传真号码）等。

24.5 质疑书必须有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投标人公章。若授权代表 签章，必须附法定代表人针对当次质疑的特别授权，且公章不得以合同章或其他印章代替。

24.6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属于无效质疑，招标采购单位可不予受理：

- （1）未在法定期限内提出质疑的；
- （2）未以书面形式提出，或质疑内容不符合《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令第 94 号令）要求的；
- （3）质疑函没有法定代表人本人签章，或未提供法定代表人签章的特别授权，或未加盖单位公章的；
- （4）其它不符合受理条件的情形。

24.7 招标采购单位将在收到书面质疑后 7 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并以书面形式通知质疑投标人和其他有关投标人，但答复的内容不涉及商业秘密。

25. 投标人投诉

质疑投标人对招标采购单位的答复不满意以及招标采购单位未在规定的时间内做出答复的，可以在答复期满后 15 个工作日内向鹤壁市财政局政府采购监督管理科（受理电话：0392-3314516）投诉。

附：质疑函和投诉书范本

质疑函范本

一、质疑供应商基本信息

质疑供应商：

地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址：

邮编：

二、质疑项目基本情况

质疑项目的名称：

质疑项目的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采购文件获取日期：

三、质疑事项具体内容

质疑事项 1：

事实依据：

法律依据：

质疑事项 2

.....

四、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质疑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质疑函制作说明:

1. 供应商提出质疑时，应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
2. 质疑供应商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的，质疑函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质疑供应商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质疑供应商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质疑，质疑函中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质疑函的质疑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5. 质疑函的质疑请求应与质疑事项相关。
6. 质疑供应商为自然人的，质疑函应由本人签字；质疑供应商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质疑函应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投诉书范本

一、投诉相关主体基本情况

投诉人:

地 址: 邮编:

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

联系电话:

授权代表: 联系电话:

地 址: 邮编:

被投诉人 1: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被投诉人 2

.....

相关供应商:

地 址: 邮编:

联系人: 联系电话:

二、投诉项目基本情况

采购项目名称:

采购项目编号: 包号:

采购人名称:

代理机构名称:

采购文件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采购结果公告:是/否 公告期限:

三、质疑基本情况

投诉人于.....年.....月.....日,向.....提出
质疑, 质疑事项为:

.....
采购人/代理机构于.....年.....月.....日,就质疑事项作出了
答复/没有在法定期限内作出答复。

四、投诉事项具体内容

投诉事项 1:

事实依据:

.....
法律依据:

.....
投诉事项 2

.....

五、与投诉事项相关的投诉请求

请求:

签字(签章):

公章:

日期:

投诉书制作说明：

1. 投诉人提起投诉时，应当提交投诉书和必要的证明材料，并按照被投诉人和与投诉事项有关的供应商数量提供投诉书副本。

2. 投诉人若委托代理人进行投诉的，投诉书应按要求列明“授权代表”的有关内容，并在附件中提交由投诉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 投诉人若对项目的某一分包进行投诉，投诉书应列明具体分包号。

4. 投诉书应简要列明质疑事项，质疑函、质疑答复等作为附件材料提供。

5. 投诉书的投诉事项应具体、明确，并有必要的事实依据和法律依据。

6. 投诉书的投诉请求应与投诉事项相关。

7. 投诉人为自然人的，投诉书应当由本人签字；投诉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投诉书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或者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

九、其他事项

26. 废标

本项目出现《政府采购法》第三十六条规定的废标情形时，招标采购单位有权宣布废标，招标采购单位对受影响的投标人不承担任何责任，但因招标采购单位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引起的废标情形除外。

27. 中标服务费

交易中心不收取中标服务费。

28. 项目验收

采购人负责组织验收，依据采购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和政府采购合同中商务条款和技术条款逐项验收。具体见合同。

十、法律责任

29. 法律责任

29.1 投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处以采购金额 5%以上 10%以下的罚款，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有违法所得的，并处没收违法所得，情节严重的，由工商行政管理机关吊销营业执照；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并在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公共服务平台予以通报：

29.1.1 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29.1.2 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其他投标人的；

29.1.3 与采购人、其他投标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29.1.4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29.1.5 在招标采购过程中与采购人进行协商谈判的；

29.1.6 拒绝有关部门监督检查或者提供虚假情况的；

29.1.7 以及《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法律法规规定的条款。

投标人有前款第 29.1.1 至 29.1.5 项情形之一的，中标、成交无效。

29.2 投标人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或者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进行质疑、投诉的，将被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禁止其 1 至 3 年内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情节严重的，依法追究其刑事责任。

29.3 中标候选人或中标人有下列情形之一的，招标采购单位不予退还其缴纳的投标保证金（如已缴纳项目保证金）；情节严重的，由财政部门将其列入不良

行为记录名单，在一至三年内禁止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并予以通报：

29.3.1 中标公告发布后，中标候选人无正当理由放弃中标资格的；

29.3.2 中标后无正当理由不与采购人签订合同，或者与采购人另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协议的；

29.3.3 将中标项目转让给他人，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未说明，且未经采购人同意，将中标项目分标段给他人的。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的基本要素

一、投标声明函

致：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 1、我方对本项目招标文件（包括澄清、修改内容及有关附件）完全理解，并承诺在发生争议时，不会以对招标文件存在误解、不明为由，向你方行使任何法律上的抗辩权。
- 2、我方承诺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和相关技术标准的条件，提供货物及相关服务，并承担因货物质量或服务而引起的一切责任。
- 3、我方投标文件有效期为自开标日起 60 个日历日，若中标，则投标有效期自动延续至合同履行完毕。
- 4、我方承诺接受招标文件规定的付款方式。
- 5、我方投标文件和你方的中标通知书、招标文件将成为约束双方的合同文件组成部分，若招标文件存在要求，而本投标文件没有拒绝亦没有涉及的情形下，我方接受招标文件的有关约束，并同意将招标文件对投标人的要求作为投标人合同义务的组成部分。
- 6、我方承诺投标文件中所有资料及各项承诺均真实有效、合法，无不实的描述、伪造等情形。如果我方在本项目投标中做虚假陈述或者在投标文件中提供虚假资料，本投标文件无效，并自愿接受有关处罚及承担法律责任。即使我方中标，对于因此给其他投标人及你方和采购人造成的全部损失，我方同意无条件予以赔偿。
- 7、我方承诺将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规，若存在违法违规行为，将承担相应的法律后果。
- 8、我方承诺接到评标委员会提出的澄清、说明后，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人按照评标委员会通知的内容 30 分钟内在远程开标大厅里询标记录中通过 pdf. 格式进行答复，否则，视同自愿放弃本次澄清、说明，并认同评标委员会评审结果。

法定代表人联系电话：

投标人联系地址：

邮 编：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投标人名称（企业电子签章）：

日 期：

注： 出具本函的单位属于非法人组织的，按照法律、行政法规规定能够对外代表其从事民事活动的主要负责人，如个人独资企业的投资人，代表合伙企业执行合伙企业事务的合伙人等，视同法定代表人。

二、资格性审查证明材料

(一) 资格条件承诺函

资格条件承诺函

一、我方_____ (供应商名称)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第一款第(一)项、第(二)项、第(三)项、第(四)项、第(五)项规定条件，具体包括：

- 1.具有有效的营业执照，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4.具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二、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第十八条规定，我方承诺：

- 1.参加本次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 2.未对本次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

我方对上述承诺的真实性负责，在评审环节结束后，自愿接受采购单位(采购代理机构)的检查核验，配合提供相关证明材料，证明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基本资格条件。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 法律责任。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企业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二) 信用查询

供应商无需提供网站截图等资料。

三、符合性审查证明材料

（一）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

投标单位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 年 月 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法人姓名）系 （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扫描件（正面、背面）

投标人名称（企业电子签章）：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书

（授权代理人参加投标的，出具此授权委托书）

致：鹤壁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本人（法人姓名）系（投标单位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姓名）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项目名称）投标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本授权书于 年 月 日签字生效，委托期限_____。

特此声明。

投标单位：（企业电子签章）

法定代表人：（个人电子签章） 身份证号：

授权代理人联系电话：

附：授权代理人身份证扫描件（正面、背面）

年 月 日

(三) 报价表

投标项目名称：

项目编号： 包号： 单位：元（人民币）

投标报价	(大写)
	(小写)

投标人名称（企业电子签章）：

签署日期：

填表说明：

投标报价应当符合招标文件通用部分投标报价要求。

（四）分项报价明细表

投标项目名称：

包号：

单位：元（人民币）

序号	设备名称（采购标的）	制造商名称	产地	品牌	规格型号	数量、单位	单价	合计
1								
								
5	教室音响系统	数字无线功放						
		数字接收器						
		数字无线话筒						
		专业音箱						
								
报价总计								

填表说明：

- 1、投标人必须按“分项报价明细表”的格式详细报出投标总计的各个组成部分的报价，否则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2、表中的设备名称（采购标的）、单位数量应与“项目内容及技术要求”的内容一致，否则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 3、“报价总计”应与报价表投标报价金额一致。本表总计金额与单价汇总金额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计算结果为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位的，应以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 4、投标人必须按此表格式中的对应栏目内容填写，若需增行，请在栏目“.....”下插入填写。

(五) 技术规格偏离表

投标项目名称：

包号：

设备名称 (采购标的)	招标文件要求的 技术参数	投标技术参数	偏离情况 (正、负、无)	说明
.....				

注：

1. 按照招标项目技术要求的顺序对应填写。
2. 投标人必须如实填写技术规格偏离表，不得原文复制招标文件内容，不得提供不确定的技术参数、以及简单的以“满足”、“大于（小于）或等于”填报。
3. 中标人确定后，交易中心将按照政府采购法相关规定公示部分中标标的相关信息，接受社会监督。提供虚假技术参数的，依照政府采购法相关规定及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条款处理。

(六) 项目方案

主要内容应包括（可根据项目实施情况适当调整）：

1. 对应招标文件第二章项目基本要求中须提供的实质性响应情况；

1.1

招标文件要求	供应商响应内容	偏离（正、负、无）	说明
采购标的的交付时间、地点： 先签订合同，然后收到采购人供货通知 20 天内，送达至采购人指定地点。			
付款方式 合同签订后中标单位向采购方提供中标价 5%履约保函，供货完成安装、调试、培训、设备试运行正常，验收合格后，采购方支付全款；质保期过后，采购方向中标单位退还中标价 5%履约保函。			
投标文件有效期：自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起 60 个日历日。如果中标，有效期自动延长至合同履行完毕。			
质保期：三年。			

1.2. 需承诺同意以下内容，格式自拟：

供应商所提供的产品（或服务）必须首先符合有关国家

强制性规定、国家（行业）标准或相关法律法规要求。同时为投标货物生产厂家提供的原厂设备，而且设备（包括零部件）应是交付前最新生产或技术较为先进的且未被使用过的全新设备，同时必须在中国境内具有合法使用权。

产品安装后能够接通并正常运转、如涉及到软件产品的须能够在采购人相应的平台上运行，并达到性能要求。

包装和运输：商品包装及快递包装（如需要）同时应当符合《商品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及《快递包装政府采购需求标准（试行）》，必要时同意在履约验收环节出具检测报告。

1.3 高配图形处理终端（A包）和信息处理终端（B包）属于政府强制采购产品，应将该产品有效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扫描做入投标文件。

2. 评分办法中需要提供的各类证书、方案、证明材料等资料；
3. 其它方案；
4.

（七）其他需要提供的资料

四、中小企业证明材料及其它材料

注：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按照《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执行。

（一）中小企业声明函（货物）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提供的货物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制造。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¹，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行业；制造商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签章）：

日期：

¹ 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二）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投标人名称（企业电子签章）：

日 期：

五、附 表

附表 投标人基本情况表

投标人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工		
经营范围						
备注						